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6F
聯絡人：杜雅元
聯絡電話：0289953120
傳真電話：0285211593
電子郵件：yolanda@cip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300419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13I00P006739_1130041922_113D2020612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114年度鼓勵原住民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補助計畫」1份，請於本(113)年10月20日前彙整轄內公立國民中小學申請計畫報本會複審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貴府於113年9月30日前受理轄內申請計畫後，應召開審查會議辦理初審，70分以上之計畫，送本會複審，並請按成績排序，併同計畫書及電子檔光碟各1式函送本會。
- 二、申請學校應於提送地方政府初審前，完成填報「114年度鼓勵原住民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補助計畫」申請資料表單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rEEHighGWv4rfDpB6>)，未填報者不予受理。
- 三、自110年度起，本計畫之正式體育競賽項目已由教育部體育署承接，以強化培育優秀原住民族運動人才及推展國民運動競技，其申請資格、申請方式、申請期程、補助項目及補助標準等相關事宜，請逕洽該署查詢。
- 四、114年度起，於本計畫拾伍、成效查核新增「各地方政府應





不定期派員查核受補助學校執行情形，每年至少2次，並將查核情形函報本會。」另於補助項目與標準一覽表新增補助地方政府項目「業務費」（詳如本計畫附件1），以利辦理查核及輔導作業。

五、檢附本計畫應備文件順序檢核表1份，請申請學校依規定、順序裝訂，缺件亦不受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

裝

93

訂

線